

最新古对今教学反思优缺点(实用8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劳务派遣合同篇一

第十条 乙方在用工单位期间的工资、加班工资、绩效奖金等由用工单位或用工单位委托甲方支付。乙方享受的福利待遇按照甲方与用工单位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的相关内容以及用工单位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乙方在其所在用工单位工作期间的因公出差所发生的食宿费、差旅费及其补贴由用工单位直接支付乙方。

第十二条 乙方的劳动报酬按其所在的用工单位薪酬政策执行。甲方保证在乙方提供正常劳动的情况下，月工资不低于乙方所在的用工单位所在地政府最低工资标准。同时乙方认可下列安排：

1. 乙方在甲方待岗期间（无工作岗位期间）工资按甲方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
2. 乙方在甲方待岗期间，不再享受原用工单位的任何待遇。

第十三条 乙方同意，甲方或乙方所在的用工单位可以依据生产经营情况、乙方的工作业绩、岗位变化情况依法调整乙方的工资水平，但不得低于用工单位当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四条 乙方工伤待遇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政策法规以及甲方与用工单位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的相关内容执行。乙方发生工伤的，应当在事故发生后24小时内通知甲方

（无法通知时除外），并提供相关资料，以便于甲方及时办理工伤认定手续。乙方为女性的，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各项待遇，按国家和乙方工作地有关生育政策执行；若甲方与用工单位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对此有相关的规定，且不违反国家和乙方工作地的相关政策的，应按劳务派遣协议的约定执行。

第十五条 乙方若对某月工资、奖金或福利待遇有异议，应在发放之日起三日内向发放方人力资源部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的，视为对该月工资、奖金及福利待遇没有异议。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有权从乙方工资中扣除下列款项：

1. 乙方需向甲方或用工单位支付的违约金。
2. 乙方需向甲方或用工单位支付的赔偿费用；
3. 乙方对甲方或用工单位的欠款；
4. 甲方或用工单位为乙方垫付的费用；
5. 甲方因操作失误等原因多向乙方支付的款项；
6. 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双方约定的其它款项。

劳务派遣合同篇二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

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经营

第二条 乙方_____性别____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月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_____工作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或者被用工单位退回期间，按照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

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和 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劳务派遣合同篇三

用人单位名称：

用人单位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户籍所在地：

实际居住地：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遵循合法，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二年以上(含二年)固定期限劳务派遣劳动合同，约定合同期自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1、甲方派遣乙方的用工单位名称

2、乙方同意根据工作需要，被派遣从事(工种)工作。

3、乙方的工作地点：

4、乙方的被派遣从事工作岗位如发生变化，甲方应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5、乙方应按用工单位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6、甲方与用工单位派遣协议到期或提前解除时，本合同尚未到期的，甲方应及时安排乙方到其他用工单位工作，并协商变更本合同。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乙双方经协商确认执行下列条款，乙方工作时间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并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a.用工单位实行每天小时工作制，每周工作天，每周休息天。

b.用工单位实行轮班制，安排乙方实行班运转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小时。

2、用工单位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经批准属于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岗位，双方依法执行不定时工作制规定。

3、用工单位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经批准属于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岗位，双方依法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规定。

4、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乙方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用工单位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应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并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5、甲方经过与用工单位协商，同意给予乙方以下福利待遇：

1)、用工单位给予乙方与本单位同等职位员工相同的节假日福利待遇。

2)、用工单位为乙方办理签证以及海外人身意外险，以及其他一切必要的手续，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3)、用工单位为乙方提供往返海外工作现场和乙方国内居住地所在机场的交通费用，用工单位负责为乙方安排在海外工作现场期间的食宿，并承担相关费用。

5)、用工单位为乙方提供每月200元的通讯补贴，以当地币发放。

6)、乙方每工作满12个月，享有1次带薪休假，每次30天(含路途)，用工单位承担休假期间乙方往返海外工作现场与乙方国内居住地所在机场的飞机票，以及机场到居住地的火车硬座和大巴交通费用。休假期间按正常工作时间的60%发放工资。如因用工单位或甲方原因不能休假或休假时间不足的，每延期一个月，在正常年休假时间之外额外给予3天的年休假，延期时间在一个月之内的，不给予额外年休假。

四、劳动报酬

1、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2、甲方承诺每月日为发薪日，月工资

3、按照同工同酬原则，甲方应督促用工单位向乙方依法支付加班费，绩效奖金和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用工单位未支付的，由甲方垫付。

4、合同期内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甲方应按照不低于武汉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五、社会保险

1、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2、乙方发生工伤事故或患职业病的，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负责及时救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由甲方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病危害防护

1、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岗位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2、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并在乙方离岗前进行健康检查。

3、因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有职业危害可能，在用工单位的监督下，乙方须采取以下防护措施：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用工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4、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医疗期的规定依法支付乙方医疗期内的病假工资。

七、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八、劳动争议处理

1、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法定时效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且符合起诉条件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方和用工单位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投诉，给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和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九，其他事项

1、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实际居住地，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和用工单位。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不得涂改。

4、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劳务派遣合同篇四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
(非农业、农业)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
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
于 年 月 日终止。

劳务派遣合同篇五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济类型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姓名 性别

用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济类型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为二年以上(含二年)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二条 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三条 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从事 岗位(工种)工作,工作区域或地点为 。

第四条 甲方与用工单位的劳务派遣协议到期或提前解除时,本合同尚未到期的,甲方应及时安排乙方到其他用工单位工作,并协商变更劳动合同。

第五条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和用工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乙方严格按照用工单位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完成任务。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 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四十小时。对于符合国家规定的岗位(工种)，需要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和不定时工作制的，经甲方同意，由用工单位与乙方协商一致并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执行。

第七条 甲方应保证用工单位确定、调整的劳动定额标准派遣人员与用工单位同岗位90%以上的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确因生产经营需要，经用工单位与工会或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 甲方应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乙方依法享受法定节假日、婚丧、计划生育等休假权利。甲方根据用工单位生产、工作的具体情况，并考虑乙方意愿，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

四、劳动报酬

第九条 乙方的劳动报酬为 元/月或按 。乙方在同一用工单位连续工作，甲方应督促用工单位实行正常的工资增长机制。

第十条 乙方试用期的工资不低于用工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且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乙方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元/月。

第十一条 合同期限内，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甲方应按照我市最低工资标准，向乙方按月支付报酬。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公负伤、婚假、年休假等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三条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或银行转帐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

第十四条 甲方应督促用工单位向乙方依法支付加班费、绩效工资，提供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

五、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必须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负担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六条 乙方在劳动合同期限内，休息休假、患病或负伤、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生育、死亡等待遇，以及医疗期、孕期、产期、哺乳期的期限及待遇，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和补充保险：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八条 甲方应督促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九条 甲方应督促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二十条 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二十一条 用工单位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有权拒绝。乙方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用工单位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七、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及终止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照本劳动合同的约定，依法、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第二十三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应当按照《劳动合同法》第六十五条的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符合《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情形的，甲方应依法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六条 乙方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规定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除《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情形外，乙方在医疗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内，本合同期满时，甲方不得终止，应顺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止。

第二十七条 甲方违法解除或者违法终止本劳动合同，乙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当继续履行；乙方不要求继续履行本劳动合同或者本劳动合同已经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应当依法按照经济补偿金标准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第二十八条 乙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九条 甲方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向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的保密义务或者竞业限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条 乙方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甲方向乙方支

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三十一条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约定以下条款：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劳动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三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河北省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劳务派遣合同篇六

第一条 甲、乙双方确认选择以下第 种形式为本合同的期限：

(1) 有固定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律规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第二条 本合同如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本合同到期后，如乙方继续接受劳务派遣或继续接受甲方管理而甲方无异议，则视为本合同自动延期一年，并可多次自动延期。但甲方已

向乙方发出终止(解除)通知, 或者确已不再上班时除外。